证券代码:002575　股票简称:群兴玩具　公告编号:2011-001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11年5月7日上午9: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形式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11年4月26日以直接送达、传真和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由董事长林伟章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到7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合法有效。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201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二、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此议案将提请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

三、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此议案将提请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

四、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根据经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的公司2010年度财务报表,公司2010年度法定财务报表实现净利润57,607,811.41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46,168,854.79元,,依照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5,760,781.14元,减去根据公司2010年1月18日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2009年11月30日净资产折股,以未分配利润48,647,433.82元转增股本。本年度实际可供分配的利润为49,368,451.24元。本年度计划不进行分配。此议案将提请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已对此事项发表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宜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

五、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并授权董事长决定其报酬的议案》。鉴于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在2010年担任本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踏实工作,能够勤勉尽责,董事会拟续聘其为公司2011年度的审计机构。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此议案将提请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已对此事项发表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宜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

六、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201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此议案将提请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1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

七、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完善公司章程条款的议案》。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已授权董事会在股票发行并上市获得中国证券监督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后,根据核准和发行的具体情况完善《公司章程》(草案)的相关条款,报主管机关备案或核准后实施,并授权郑听先生全权办理注册资本变更登记相关事宜。本议案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需要完善的章程条款对应如下:

	未完善前的条款	完善后的条款
第三条	公司于　年　月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万股,并于　年　月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公司于2011年4月1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380万股,并于2011年4月22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　人民币万元。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380万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本总数为　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万股,其他种类股　万股。	公司股本总数为13,380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13,380万股,其他种类股0万股。

《公司章程》详见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

八、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开设募集资金专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公司在中国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澄海支行487030810018010016980、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澄海支行44001650101059002575、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1801014170042146、中国民生银行广州滨江东支行0324014170003072账户作为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上述四家募集专户存放银行分别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尚未签署。

九、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招股说明书》的上述安排以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超募资金使用及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公司拟用超募资金人民币10,050万元偿还银行贷款及拟用超募资金人民币7,000万元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1、人民币10,050万元偿还银行贷款。

2、人民币7,000万元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在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签署并公告后实施。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均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此议案将提请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宜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广东群兴玩具募集资金使用的专项核查意见》等详见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

十、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在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关于拟在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

十一、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将于2011年5月30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10年度股东大会,并将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部分议案提交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事宜请见会议通知。

《关于召开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5月10日

证券代码:002575　股票简称:群兴玩具　公告编号:2011-002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1年5月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1年4月26日以直接送达或传真、电子邮件送达。应出席会议的监事3名,实到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林桐波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该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巨潮咨询(http: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该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

三、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该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巨潮资(http:www.cninfo.com.cn)。

四、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完善公司章程条款》的议案。

五、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超募资金中的10,050万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7,0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承诺公司12个月内未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在本次用部分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12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该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在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签署并公告后实施。

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均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宜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广东群兴玩具募集资金使用的专项核查意见》等详见《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

六、备查文件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1年5月10日

证券代码:002575　股票简称:群兴玩具　公告编号:2011-009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及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群兴玩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于2011年4月1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38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20.00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676,000,000.00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62,502,248.88元,群兴玩具共计募集货币资金净额为613,497,751.12元。超过募投项目计划投资额255,983,000.00元的部分为357,514,751.12元。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11年4月19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已出具了立信大华验字[2011]134号《验资报告》。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超募资金使用及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产》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已开立募集资金专户计划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结合公司经营需求及财务情况,群兴玩具拟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17,050万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和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其中,10,050万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7,000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在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签署并公告后实施。

具体执行方案如下:

(一)偿还银行贷款

本次公司拟使用超额募集资金提前归还银行贷款17,050万元。归还银行贷款明细如下:(单位:万元)

序号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借款时间	到期时间	备注
1	交通银行澄海支行	1,200	2010-6-13	2011-6-12	购买原材料
2	交通银行澄海支行	8,00	2010-6-3	2011-6-2	购买原材料
3	交通银行澄海支行	1,300	2010-7-6	2011-7-5	购买原材料
4	交通银行澄海支行	1,500	2010-8-24	2011-8-23	购买原材料
5	交通银行澄海支行	1,400	2010-8-24	2011-8-23	购买原材料
6	交通银行澄海支行	1,350	2010-10-26	2011-10-22	购买原材料
7	建设银行汕头分行	1,500	2010-6-9	2011-6-8	购买原材料
8	建设银行汕头分行	1,000	2010-7-20	2011-7-19	购买原材料
合计		10,050	/	/	/

公司用超募资金中的10,050万元偿还银行贷款,截止到到2011年12月31日可节省财务费用230.5万元,可为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

(二)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为了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抢抓机遇,加快市场拓展,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7,000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补充的流动资金主要用于购买原材料、市场推广等经营性支出。

公司现平均月销售额(含税)约为7,000万元,原来的销售回款周期为30天左右,根据2011年度销售计划安排,为了提高销售收入水平,充分利用公司已有资源,公司计划提高销售回款周期到60天左右,需补充流动资金7,000万元左右(其中采购原材料和动力4500万元,人工成本280万元)。截至2011年3月31日,公司账面货币资金仅为5,024万元,远远不能满足资金需求。

随着募投项目的逐渐实施,公司业务规模会进一步增长,对资金的需求会有进一步加大。公司用超募资金中的7,000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每年大约可节省财务费用580万元,可为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

有鉴于上述几点,公司拟用超募资金中的7,000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上述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该方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亦对该议案出具了专项意见。

二、公司承诺

公司在最近十二个月内未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公司承诺在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公司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相关政策法规规范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对外披露。

三、董事会决议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及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17,050万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和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其中,10,050万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7,000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本次董事会决议公告登载于巨潮(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四、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拟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17,050万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和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其中,10,050万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7,000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动作指引》、《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超募资金使用及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等相关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本次分别使用超募资金10,050万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7,000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独立董事意见登载于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宜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五、公司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及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意见:鉴于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超募资金金额为人民币35,751万元。为了降低财务费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公司本次使用超募资金17,050万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和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其中10,050万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7,000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及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行为,有利于公司经营的发展,满足公司业务增长对流动资金的需求,能够提高公司盈利能力,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建设,没有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的用途,不会损害公司中小股东的权益。本次超募资金的使用计划内容及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指引》、《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备忘录第29号:超募资金使用及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等相关法规的规定。

本次监事会决议公告登载于巨潮(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六、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平安证券及保荐代表人罗腾子、何书茂经核查后认为:群兴玩具本次使用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和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也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最近十二个月未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公司已承诺偿还银行贷款或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上述事项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超募资金使用及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相关规定。

保荐机构平安证券及保荐代表人罗腾子、何书茂核查后认为:群兴玩具本次使用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和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适应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并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本次使用超额募集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和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行为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本保荐机构同意公司实施该

事项。

以上详见登载于巨潮资(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广东群兴玩具募集资金使用的专项核见》。

七、备查文件

1、《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宜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4、《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广东群兴玩具募集资金使用的专项核查见》

特此公告。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5月10日

证券代码:002575　股票简称:群兴玩具　公告编号:2011-012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设立香港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出资300万港币,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设立全资子公司,子公司暂定名为:群兴玩具(香港)有限公司(名称以最终注册为准,以下简称"香港公司")。

2、投资行为所必需的审批程序

本次投资已提交群兴玩具2011年5月7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会议以7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次对外投资金额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香港公司的设立须经相关政府部门批准后方可实施。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投资主体介绍

本公司是香港公司的唯一投资主体,无其他投资主体。

三、拟设立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群兴玩具(香港)有限公司(暂定名,以最终注册为准);

2、注册资本:300万港币,公司出资比例100%;

3、资金来源及出资方式:经外汇管理部门批准后,公司以自有人民币资金换汇,作为对香港公司投资的资金来源;

4、拟定经营范围(以最终注册为准):

(1)投资、技术引进与交流;

(2)进出口贸易;

(3)主营业务有关的设备进口业务;

(4)及相关行业项目投资。

四、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为: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故无需签订对外投资合同。

五、设立子公司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设立子公司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作为公司与国际市场的联络窗口,香港公司的设立能促进公司与国际市场的交流与合作,及时获取国际市场的最新信息;

(2)有利于拓展国际业务,加快公司的国际化进程;

(3)有利于引进国外先进技术,提高企业竞争力。

2、设立子公司存在的风险

香港的法律、政策体系、商业环境与内地存在较大区别,公司第一次在香港设立子公司,需要尽快熟悉并适应香港的商业和文化环境,这将给香港公司的设立与运营带来一定的风险。在香港设立子公司是目前多家国内企业采取的通行模式,这种模式不存在政策法规方面的障碍。

除前述风险外,不存在其他重大风险。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5月10日

证券代码:002575　股票简称:群兴玩具　公告编号:2011-014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0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召开2010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2、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林伟章先生

3、会议时间:2011年5月30日 上午10:00时

4、会议地点: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莱美工业区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采取现场投票的方式

6、股权登记日:2011年5月24日

二、会议审议事项

1、《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公司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公司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并授权董事长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6、《201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7、《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三、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11年5月24日 下午15:00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的保荐代表人、本次会议的见证律师。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1年5月2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4:30;

2011年5月2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4:30;

2、登记地点: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莱美工业区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3、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和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和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进行登记;

4、法人股东代表持出席者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和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进行登记;

5、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11年5月27日下午4:30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6、联系方式:

联 系 人:陈惠板、郑听

联系电话:0754-85505187-321或380

联系传真:0754-85504287

邮 编:515800

五、其他事项

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股东住宿及交通费自理。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特此通知。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5月7日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行使表决权,并签署会议相关文件,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公司/本人承担。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	《公司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4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并授权董事长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5	《201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6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注:请在"同意"、"反对"或者"弃权"相应空格内划"√"。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者"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未作选择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

对可能纳入会议的临时议案【 】按受托人的意愿行使表决权。

【 】不得按受托人的意愿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或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日期: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本委托书有效期限: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注:1、法人股东须由法人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书面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2480　证券简称:新筑股份　公告编号:2011-027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于2011年5月9日在本公司多功能会议厅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本次会议已于2011年5月3日以电话和邮件形式发出通知。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江蔚波先生召集和主持,应到监事5名,实到监事3名,公司监事郭旺、周立新已分别向公司监事会递交辞职报告,公司已及时公告,二人未参会。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议以记名书面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增补张于兰女士为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本议案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张于兰女士简历见附件一。

二、审议通过《关于增补陈汉忠先生为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本议案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陈汉忠先生简历见附件二。

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一年五月九日

附件一:

张于兰女士简历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9年生,大专学历。2001年3月至今,就职于新筑股份,曾任总经理助理、市场部部长、营销部副部长;现任新筑股份总经理助理、市场部部长。

张于兰女士直接持有公司15万股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监事任职资格。

附件二:

陈汉忠先生简历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年生,大学学历。2001年3月至2002年10月,就职于新筑股份公司;2002年11月至2009年6月,就职于眉山新筑建设机械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9年7月至2011年2月,就职于成都新筑混凝土机械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2011年3月至今,任新筑股份设计研究院常务副院长。

陈汉忠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6万股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监事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002480　证券简称:新筑股份　公告编号:2011-028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1年5月9日以通讯表决形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已于2011年5月3日以电话和邮件形式发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黄志明先生召集和主持,应参与表决董事9名,实际表决董事9名,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以记名书面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由于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10股,因此需要将公司注册资本从140,000,000元增加到280,000,000元。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将《公司章程》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4,000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14,000万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4,000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8,000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28,000万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28,000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同意将独立董事津贴由每人每年5万元(含税)调整到每人每年8万元(含税)。

四、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冯克敏先生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五月九日

证券简称:新筑股份　证券代码:002480　公告编号:2011-029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11年5月26日(星期四)上午召开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黄志明

3、会议时间:2011年5月26日(星期四)9:00

4、会议地点: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多功能会议厅

5、会议表决方式:现场书面记名投票表决

6、出席人员:

(1)于2011年5月23日(星期一)下午收市时登记在册,持有公司股票的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不能亲自出席的股东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和参加表决,股东委托的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授权委托书式样附后);

(2)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

(3)公司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7、列席人员:

(1)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公司聘请的中介机构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2、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3、审议《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4、审议《关于增补张于兰女士为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5、审议《关于增补陈汉忠先生为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6、审议《关于为合肥新筑机械有限责任公司向交通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最高额保证的议案》

以上

上述第1、2、3项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编号:2011-028》审议通过;第4、第5项议案已经第四届监事会七次会议《决议公告编号:2011-027》审议通过,本次股东大会审议此两项议案需实行累计投票制。

第6项议案已经2011年4月1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并已公告《决议公告编号:2011-019》。

上述议案详见公司在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式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1年5月24日　9:30-11:30,13:00-15:00

3、登记地点:四川新津工业园区新筑股份公司证券部

4、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法人股东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有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自然人股东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

(3)异地股东可采用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二),以便登记确认。传真应在2011年5月25日16:00前传真至公司证券部办公室,不接受电话登记。

5、注意事项: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到场。

四、会议联系方式

1、会议联系地址:四川新津工业园区新筑股份证券部;

2、会议联系电话(传真):028-82550671;

3、会议联系人:周思伟、张孝永。

五、其他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五月九日

附件: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于2011年5月26日召开的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按照下列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单位(本人)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议案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2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3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6	《关于为合肥新筑机械有限责任公司向交通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最高额保证的议案》			
序号	议案	同意票数		
4	《关于增补张于兰女士为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5	《关于增补陈汉忠先生为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注:1、上述议案,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对应栏中打"√"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两项以上的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两项以上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2、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会议结束时止。

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授权委托书应由法定代表人签署并加盖法人股东印章。

委托人/单位(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单位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单位股票账号:

委托人/单位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签发日期:

附件二

股东参会登记表

股东名称(姓名)	
地址	
有效证件及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填写日期	

证券代码:002069　证券简称:獐子岛　公告编号:2011-26

大连獐子岛渔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2011年5月5日,大连獐子岛渔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与云南阿穆尔鲟鱼养殖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股东石振宇、张金茹就本公司收购其所持标的公司股权并对标的公司增资事宜签订了《股权转让及增资协议书》,协议总价款为10,000万元。本协议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根据辽宁众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众华评报字[2011]第29号评估报告,截止2011年4月30日,标的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42,015.47万元,协议各方一致同意,以4.2亿元做为标的公司转让价格,石振宇将其持有标的公司4.76%的出资额转让给公司,转让价款共计2,000万元;同时,公司以与股权转让相同的价格向标的公司增资8,000万元。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公司共计持有标的公司20%的出资额。

公司于2011年5月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且无需经过股东大会或政府有关部门批准。

二、投资协议主体介绍

本协议交易对手为石振宇、张金茹,均为标的公司股东,股权转让前分别持有标的公司80%、20%的出资额。以上两人系夫妻关系,石振宇为标的公司实际控制人。

1、石振宇,住址:北京市怀柔区开利园小区58号,标的公司创始人,现任标的公司股东、法定代表人;

2、张金茹,住址:北京市怀柔区开利园小区58号,现任标的公司股东、财务负责人。

三、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1、标的公司名称:云南阿穆尔鲟鱼养殖有限责任公司

2、注册地址:云南玉溪市华宁县盘溪镇大龙潭

3、企业类型:有限责任

4、法定代表人:石振宇

5、注册资本:人民币500万元

6、成立时间:2009年8月11日

7、经营范围:鲟鱼养殖、销售;自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出口业务。(以上经营范围中涉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专项审批,按审批的项目的时限开展经营活动)

鲟鱼是起源最早的现存脊椎动物类群,是古棘鱼类的一支后裔,称其为水中的"活化石"。鲟鱼类是淡水鱼类中个体最大,寿命最长的鱼类。其营养丰富,肉味鲜美,尤其是鲟鱼籽酱(黑鱼籽酱)被誉为"黑色珍珠",更是美味中的珍品,国际市场每公斤售价最高达5,000欧元。2006年,联合国为了保护鲟鱼物种资源在全面禁止了野生鲟鱼子酱的进出口贸易,鲟鱼生产转向人工养殖为主,由于国外对鲟鱼养殖准入和水资源利用几近苛刻的程度,欧美、中东等原传统产区产量没有质的飞跃,国外的养殖产量对于国际市场需求只是杯水车薪,据专家预测